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陳幸琪
電話：05-3620123#306
電子信箱：hsingchi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500786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請各校加強防制校園霸凌教育宣導工作，及落實校園霸凌
確認個案輔導作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4月21日臺教學(五)字第10500558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鑒於近期通報疑似校園霸凌案件較前一年同期增多，請各校依據「校園霸凌防制準則」第4條加強實施學生法治、品德、人權、生命教育及被害預防宣導等，共同營造友善校園環境，以有效防制校園霸凌（教材資源得參考教育部104學年第2學期友善校園週實施計畫（<https://goo.gl/q7rKzq>）之教育宣導資源）。
- 三、另經學校調查確認成立之霸凌案件，請每週定期輔導，以儘速輔導學生改善，另依據教育部101年第2次全國教育局（處）長會議「共築願景」報告案，為追蹤管考校園霸凌確認個案後續輔導情形，決議輔導完成比率（輔導完成件數／確認校園霸凌件數）目標值如下：自通報日起列管滿1個月應達30%以上、滿2個月50%以上、滿3個月70%以上及

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

105/05/0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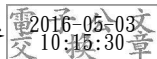
1050001497



滿6個月95%以上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裝



訂



線